



中五級活動日 (下學期) 家長通知書

敬啟者：

本校定於2026年3月27日 (星期五) 舉行下學期活動日，讓同學走出課室學習，增進對大自然及本地的認識。在享受戶外活動的同時，也促進同學間的交流，以及師生之間的了解。有關詳情如下：

活動地點	石澳泳灘
集合/解散地點	石澳泳灘燒烤場；石澳泳灘
集合/解散時間	上午10:00；約下午2:30
活動內容	團體活動、燒烤
服裝	同學需穿著整齊便服 (必須穿著長褲) 及運動鞋，攜帶身份證及學生證，另須帶備水、雨具、防曬及驅蚊用品。

注意事項：

1. 不應攜帶貴重物品；不得進行水上活動 (如游泳、划艇)、踏單車或其他有危險性的活動。如有需要，可自行購買有關的保險。
2. 同學如因健康理由或特別事情未能參加，必須於活動日舉行前呈交家長信，連同有關文件副本及下頁回條，以申請豁免出席。同學需於活動日當天回校自修。
3. 學生如因病而必須告假一天，須於活動日當天早上致電校務處告假，並於之後的上課天向校務處呈交家長信，違者亦作曠課論。
4. 活動期間，同學必須遵守集體紀律，不得擅自離開活動地點。如有違規，必須接受學校處分。

敬請 貴家長提醒子弟在參與各活動時，必須注意安全，遵守集體紀律。如就上述活動安排有任何疑問，請向楊美寧老師查詢(☎2556 5511)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文理書院 (香港) 校長



歐陽昇良謹啟  
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



中五級活動日 (下學期) 家長回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得悉 貴校活動日詳情及安排，並（請於適當空格內加「✓」號及填寫資料）：

同意子弟參加。

不同意子弟參加。【子弟因\_\_\_\_\_（請寫上理由）而未能出席活動，當天將回校自修。】

此覆  
文理書院 (香港)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二零二六年十月\_\_\_\_日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班別：\_\_\_\_\_ 學號：\_\_\_\_\_

請家長在3月27日 (星期五) 或之前於「eClass Parent App」簽妥回條。